

办理结果：采纳或解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长寿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长街办〔2023〕4号

对区政协十五届二次会议 第152013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区建管委：

杨秋伊委员提出的《关于加强未开通市政道路行人行走安全的保障力度的提案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一、关于将澳门路（常德路-胶州路）开通成为市政道路进行管理的问题

澳门路（常德路-胶州路）路段长约250米，曾为规划一路，近胶州路路段的两边有专人管理机动车停放，近常德路段因道路狭窄，仅能行人及非机动车通行，机动车道未全部贯通。

2022年2月，因该路段已更名为澳门路，成为了正式的市政道路，故长寿路街道与普陀区市政水务管理中心对接，请市政

中心接管了该路段的市政设施。

二、关于补设一块禁止非机动车通行的禁令标志的问题

经与周边居民区了解情况，该路段承接了周边居民往来常德路和胶州路的通行需求。近胶州路段有同济二附中、街道办事处及社区事务受理中心，近常德路段有邮政支局、沪西清真寺等公共场所，除行人通行外，非机动车也有较大的通行需求，故不建议禁止该路段的非机动车通行。

澳门路近胶州路段路面较宽，两侧均有人行道，无行人与非机动车混行情况。澳门路近常德路段禁止机动车通行段路面较窄，两侧贴着小区围墙设立的人行道仅能供一人通行，为避免人非混行，建议相关部门在此路段加设硬隔离设施，留出更多供行人通行的区域，避免非机动车与行人的碰撞。

三、关于路边设立 2 至 4 个紧急抢救物资储备箱的问题

如有条件，建议将紧急抢救物资储备箱安置于道路两侧小区门卫处，如常德路 1309 弄常澳馨苑东南门、长寿路 518 弄纺鑫苑西门，并由专业人员向保安培训指导使用方法，做好日常物资维护。

四、关于有关部门安排交警人员于早晚高峰巡查并指挥的问题

建议相关部门实地了解早晚高峰行人和非机动车通行较多的时段后，安排疏导人员在澳门路近常德路段引导指挥行人与非

机动车有序通行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时参考。

特此函告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寿路街道办事处

2023年3月3日

联系人姓名：黄海伟

联系电话：62277887

承办单位通讯地址：胶州路1095号

邮政编码：200060